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UHAI HOLDING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08)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全年業績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	4,923,667	3,067,067
銷售成本	4	<u>(4,068,952)</u>	<u>(2,302,986)</u>
毛利		854,715	764,08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53,810	75,74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	(151,966)	(155,334)
行政開支	4	(211,371)	(210,068)
其他經營開支	4	(3,581)	(3,222)
財務開支	5	(7,003)	(2,864)
分佔(虧損)/盈利：			
合營企業		(420)	1,469
聯營公司		990	2,304
除稅前盈利		535,174	472,112
所得稅開支	6	<u>(276,116)</u>	<u>(170,641)</u>
本年度盈利		<u>259,058</u>	<u>301,471</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歸屬於以下人士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84,680	124,703
非控股權益		<u>174,378</u>	<u>176,768</u>
		<u>259,058</u>	<u>301,47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每股盈利	7		
每股基本盈利		<u>港幣5.93仙</u>	<u>港幣8.77仙</u>
每股攤薄盈利		<u>港幣5.51仙</u>	<u>港幣7.10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259,058	301,47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16,763)	(14,018)
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u>(9,868)</u>	<u>28,587</u>
	<u>(26,631)</u>	<u>14,569</u>
<u>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7,800)	6,000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309,900)</u>	<u>(272,394)</u>
	<u>(317,700)</u>	<u>(266,394)</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344,331)</u>	<u>(251,825)</u>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85,273)</u></u>	<u><u>49,646</u></u>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54,885)	(48,719)
非控股權益	<u>69,612</u>	<u>98,365</u>
	<u><u>(85,273)</u></u>	<u><u>49,64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6,902	907,288
預付土地租金款項	356,074	387,383
使用港口設施之權利	14,897	16,593
在建物業	4,173,057	4,407,397
無形資產	4,321	4,614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1,726	12,94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298	6,631
可供出售投資	10,800	18,600
預付款項及按金	58,191	77,092
遞延稅項資產	114,205	65,32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745,471</u>	<u>5,903,867</u>
流動資產		
在建物業	2,967,522	3,276,251
持作出售已竣工物業	5,952	121,021
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	839	1,038
可供出售投資	-	17,904
存貨	22,575	19,148
應收貿易帳款	9 116,113	121,7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3,895	250,212
預付稅項	184,544	102,937
應收關連公司欠款	6,680	8,847
受限制銀行結餘	1,067,421	723,3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27,799	1,872,865
流動資產總值	<u>6,933,340</u>	<u>6,515,413</u>
資產總值	<u><u>12,678,811</u></u>	<u><u>12,419,280</u></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10 42,994	27,284
遞延收益、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77,277	420,042
來自客戶的預售物業所得款項	3,722,069	2,393,895
應付工程款項	486,762	549,7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48	449,740
應付稅項	337,553	188,875
承兌票據	-	200,000
來自一名主要股東的貸款	670,758	-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款項	9,707	4,82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5,984	10,903
流動負債總值	<u>5,564,752</u>	<u>4,245,297</u>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	542,083
承兌票據	–	153,7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53,298	2,374,345
來自一名主要股東的貸款	–	256,631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款項	–	13,067
遞延收益、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19,593	184,631
遞延稅項負債	720,748	858,208
界定福利責任	115,730	103,655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值	3,709,369	4,486,334
	<hr/>	<hr/>
負債總值	9,274,121	8,731,631
	<hr/>	<hr/>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2,780	142,780
儲備	1,905,812	2,089,253
	<hr/>	<hr/>
	2,048,592	2,232,033
	<hr/>	<hr/>
非控股權益	1,356,098	1,455,616
	<hr/>	<hr/>
權益總值	3,404,690	3,687,649
	<hr/>	<hr/>
權益及負債總值	12,678,811	12,419,280
	<hr/> <hr/>	<hr/> <hr/>

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政策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1.1 呈列基準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樓宇重估、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修訂（按公平價值列帳）。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力。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a) 採納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之影響

本集團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採納以下現有準則之修訂：

準則	修訂標的
二零一四年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帳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收購於合營業務的權益的會計 監管遞延帳戶

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及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

準則	修訂標的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 資產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 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附註(i))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附註(i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附註(ii))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澄清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iii))	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間之資產出售及出資	待定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未應用多項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準則以及準則及詮釋之修訂。除下列者外，預期此等新訂準則以及準則及詮釋之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此新訂準則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取消確認，引入套期會計的新規則和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

雖然本集團尚未詳細評估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似乎符合分類為按公平價值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價值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條件，因此該等資產的入帳並無改變。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

- 目前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且可能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相同基準計量的股本工具，及

因此，本集團不預期新指引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有重大影響。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入帳的金融負債的會計法，而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負債，這對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入帳並無影響。取消確認規則來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且沒有任何變動。

新套期會計規則將套期工具的會計法更緊密配合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實務。作為一般性原則，隨著準則引入更多原則為本的方針，更多套期關係可能符合套期會計資格。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套期，故本集團不預期會對其套期關係的會計法有重大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產生的信貸虧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擔和若干財務擔保合約。儘管本集團尚未詳細評估新模型將如何影響其減值撥備，但有可能導致提早確認信貸虧損。

新訂準則亦引入擴大了的披露規定和呈報改變。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和範圍，尤其是在採納新訂準則的年度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用。根據已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僅可就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之前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分階段提早採納。於該日後，新規定必須予以完整採納。本集團並不擬於其強制日期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收入確認之新訂準則。此將替換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包含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包含建築合約）。新訂準則乃基於「當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的原則。該準則允許在採納方面採用全面追溯法或修改追溯法。

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新訂準則之應用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已識別如下可能受到影響的方面：

- 服務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應用可能引致各個履約責任之識別且其可能影響收入確認的時間。
- 履行合約方面產生之若干成本入帳 – 當前支銷之若干成本可能需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作資產，及
- 收回權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於資產負債表上獨立呈列由客戶方收回貨品的權利及退款責任。

於此階段，本集團無法估計新規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本集團將對未來十二個月的影響進行更詳細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施行。於此階段，本集團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引致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乃因經營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分被刪除。根據新訂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的例外情況是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入帳將無重大變化。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入帳。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港幣25,327,000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該等承擔到何種程度會引致確認未來支付之資產及負債以及此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盈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因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而屬例外情況，及部分承擔可能與不符合租賃條件（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安排有關。新訂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性施行。於此階段，本集團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2 經營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已獲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執行董事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類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分類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類盈利／（虧損）評估，即其對除稅前盈利／（虧損）之計量。除稅前盈利／（虧損）按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虧損）一致之方式衡量，惟有關衡量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開支及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虧損）／盈利。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營運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中國被視為一個經濟環境之地區，並有類似風險及回報，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類分析。

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分成業務單元，並有八個可報告經營分類如下：

- (a) 九洲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分類，包括提供客輪服務；
- (b) 酒店分類，包括管理一度假村酒店；
- (c) 旅遊景點分類，包括管理一主題公園及一遊樂場；
- (d) 物業開發分類，包括銷售物業開發；
- (e) 高爾夫球會營運分類，包括提供綜合高爾夫球會設施；
- (f) 公用事業分類，包括提供港口設施以及買賣及分銷燃油；
- (g) 金融投資事業分類，包括提供金融信息服務及互聯網金融信息中介服務；及
- (h) 公司服務及其他分類，包括本集團之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以及公司開支項目。

分類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預付稅項及應收關連公司欠款，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稅項、承兌票據、應付一名主要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可換股債券、來自一名主要股東的貸款及遞延稅項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下表列示本集團經營分類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業績。

	公用事業及金融投資事業																					
	綠色休閒旅遊及複合地產				金融投資事業				分類間對銷				綜合									
	九洲藍色幹線及 藍色海洋旅遊	酒店	旅遊景點	物業開發	高爾夫球會營運	公用事業	金融投資事業	公司服務及其他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向外部客戶																						
銷售	682,855	750,327	170,037	183,922	37,756	41,002	1,727,757	435,682	27,433	18,671	2,273,536	1,637,463	4,293	-	-	-	-	4,923,667	3,067,067			
分類間銷售	-	-	-	-	-	-	-	-	-	-	92,500	102,366	-	-	-	(92,500)	(102,366)	-	-			
總計	682,855	750,327	170,037	183,922	37,756	41,002	1,727,757	435,682	27,433	18,671	2,366,036	1,739,829	4,293	-	-	(92,500)	(102,366)	4,923,667	3,067,067			
分類業績	378,243	430,454	10,352	11,628	(10,070)	(12,030)	215,154	88,025	(15,932)	(25,469)	90,796	92,577	2,280	-	-	(64,208)	(38,336)	(92,500)	(102,366)	514,115	444,483	
利息收入																				27,492	26,720	
財務開支																				(7,003)	(2,864)	
分佔(虧損)/																						
盈利：																						
合營企業	(420)	1,469	-	-	-	-	-	-	-	-	-	-	-	-	-	-	-	-	-	-	(420)	1,469
聯營公司	968	2,293	-	-	-	-	-	-	-	-	22	11	-	-	-	-	-	-	-	990	2,304	
除稅前盈利																					535,174	472,112
所得稅開支																					(276,116)	(170,641)
本年度盈利																					259,058	301,471

下表列示本集團經營分類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若干資產及負債。

	綠色休閒旅遊及複合地產												公用事業及金融投資事業				綜合									
	九洲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			酒店			旅遊景點			高爾夫球會營運			物業開發			公用事業			金融投資事業			公司服務及其他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581,877	572,677	924,761	601,110	523,806	481,386	8,907,493	9,051,063	308,676	313,016	324,657	339,514	69,298	-	715,790	863,830	12,356,358	12,222,596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1,726	12,949	-	-	-	-	-	-	-	-	-	-	-	-	-	-	11,726	12,94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464	4,786	-	-	-	-	-	-	-	834	1,845	-	-	-	-	-	5,298	6,631								
未分配資產																	305,429	177,104								
資產總值	128,716	91,531	108,774	102,574	34,768	40,854	4,239,364	3,112,915	232,687	233,382	101,554	80,550	1,648	-	16,914	17,433	4,864,425	3,679,239								
分類負債																	4,409,696	5,052,392								
未分配負債																										
負債總值																	9,274,121	8,731,631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與攤銷	28,952	10,682	19,608	20,432	26,029	23,666	1,216	1,332	12,913	12,795	6,639	6,095	79	-	255	241	95,691	75,243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物業(非即期部分)之資本開支																										
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淨公平價值虧損	124,746	50,351	82,292	37,011	12,043	12,117	206,790	255,414	24,213	69,819	2,154	9,378	806	-	171	56	453,215	434,146								
出售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之收益	-	-	-	-	-	-	-	-	-	-	-	-	-	-	199	402	199	40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	-	-	-	-	-	-	-	-	-	-	-	-	-	(163)	(182)	(163)	(182)								
	90	(419)	187	5	-	(2,654)	197	-	130	15	359	(897)	-	-	-	-	963	(3,950)								

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27,492	26,720
政府補助金	23,653	19,368
租金收入	24,644	25,447
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淨公平價值虧損	(199)	(402)
出售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之收益	163	182
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虧損	(28,7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970	(1,940)
匯兌(虧損)／收益	(6,448)	2,997
其他	6,275	3,374
	53,810	75,746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宣傳及推廣開支	51,517	56,580
攤銷預付土地租金款項	13,482	14,286
攤銷使用港口設施之權利	671	72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988	1,988
– 非審計服務	2,625	1,095
銷售物業的營業稅	66,717	21,809
佣金	64,508	68,286
已售存貨成本	2,242,880	1,621,381
已售物業成本	1,354,196	268,145
折舊	81,538	60,22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304,246	317,329
燃油及公用開支	53,922	64,743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應收貿易帳款減值撥回)	963	(3,950)
土地使用稅	14,175	12,480
經營租賃款項	19,077	18,962
維修及維護	47,143	46,459
其他	116,222	101,060
	4,435,870	2,671,610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總額	4,435,870	2,671,610

5 財務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81,417	25,572
來自中航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的貸款之利息	-	132,346
來自深圳平安大華匯通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的貸款之利息	104,636	76,205
來自一名主要股東的貸款之利息	30,366	36,797
承兌票據之利息	20,964	33,148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55,677	81,086
減：資本化利息	(286,057)	(382,290)
	<u>7,003</u>	<u>2,864</u>

6 所得稅開支

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二零一五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

在中國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須繳納稅率為25%（二零一五年：25%）之企業所得稅。

土地增值須按介乎增值之30%至60%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惟倘一般住宅物業之物業銷售增值不超過總可扣稅項目金額20%，則會獲得豁免。

根據中國稅法，向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的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預提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18)	20
—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提稅	276,303	173,696
— 即期中國土地增值稅	136,828	19,385
遞延所得稅	(136,997)	(22,460)
	<u>276,116</u>	<u>170,641</u>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盈利約港幣84,680,000元（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盈利約港幣124,703,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1,427,797,174股（二零一五年：1,422,567,976股）計算。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以調整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計算，以假設兌換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本公司有三類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可換股債券、認股權證及購股權。可換股債券乃假設已轉換為普通股，淨盈利已經調整，以消除利息開支減稅務影響（如有）。本公司認股權證及購股權對年內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作用，且並不包括在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中。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贖回及註銷。

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84,680	124,703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之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
用以釐定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84,680	124,703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27,797,174	1,422,567,976
調整：可換股債券之假設兌換	108,981,759	334,650,975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36,778,933	1,757,218,951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派付股息港幣28,556,000元（每股港幣兩仙）及港幣14,278,000元（每股港幣一仙）。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的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分別每股港幣兩仙的末期股息及每股港幣三仙的特別股息，股息合共為港幣71,390,000元。此等應付股息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兩仙 （二零一五年：港幣兩仙）	28,556	28,556
建議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三仙 （二零一五年：無）	42,834	—
	71,390	28,556

9 應收貿易帳款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帳款	126,069	131,451
減：應收貿易帳款的減值撥備	(9,956)	(9,654)
	<u>116,113</u>	<u>121,797</u>

本集團設有既定信貸政策。一般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設法維持嚴格控制其被拖欠之應收款項，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帳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應收貿易帳款乃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三個月	107,479	121,701
四至六個月	846	865
七至十二個月	1	859
十二個月以上	17,743	8,026
	<u>126,069</u>	<u>131,451</u>

10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三個月	27,224	22,315
四至六個月	208	580
七至十二個月	68	320
十二個月以上	4,304	4,069
	<u>31,804</u>	<u>27,284</u>
應付票據	11,190	—
	<u>42,994</u>	<u>27,284</u>

應付貿易帳款乃不計息及一般於六十日之信貸期內支付及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11 財務擔保

本集團於下列年度有以下與按揭融資的財務擔保有關的或然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有關向若干本集團物業買家提供按揭融資的擔保	<u>2,381,860</u>	<u>802,855</u>

本集團已向若干本集團物業買家安排銀行融資及提供擔保，作為該等買家還款義務的抵押。該等擔保將於下列兩者其中一項發生時（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房地產權證轉讓予買家；或(ii)物業買家清償按揭貸款。

根據擔保條款，一旦該等買家拖欠按揭付款，本集團須負責向銀行償還未償還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拖欠買家應付銀行的罰款，而本集團有權保留有關物業的法定業權及接管有關物業。本集團的擔保期由給予按揭當日開始。董事認為買家拖欠付款的可能性甚微及物業價值充分涵蓋其義務，因此財務擔保的公平價值不屬重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受益於複合地產、公用事業板塊穩步增長，本公司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之經營性總收益及除稅前盈利均屢創歷史新高。截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如下：(1)本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收益約為港幣4,923,700,000元，與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約港幣3,067,100,000元相比增加約60.5%；(2)本集團之毛利增加11.9%至港幣854,700,000元；及(3)本年內綜合除稅前盈利為港幣535,200,000元，而去年財政年度為港幣472,100,000元，相比增加約13.4%。

雖然本集團之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收益、毛利及除稅前盈利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分別錄得增長，而且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包括九洲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藍色海洋旅遊」）、酒店、物業開發及公用事業均有滿意表現，並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為本集團提供盈利，但除其他因素外，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因贖回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導致產生一次性虧損為港幣29,000,000元，並確認在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上，從而導致本年度盈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減少。其虧損因於贖回日，該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允值高於其攤銷成本值所產生。該可換股債券的贖回將有利於減低本公司未來的財務開支。年內淨盈利約為港幣259,100,000元，而去年財政年度約為港幣301,500,000元，相比減少約14.1%。此外，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約為港幣84,700,000元，較去年財政年度相比減少約32.1%。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5.93仙。

業務回顧

1. 九洲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

1.1 九洲藍色幹線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珠海高速客輪有限公司（「客輪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客輪集團」）以「藍色海洋旅遊」戰略為導向，客輪集團繼續擴大目前業務並積極向海洋旅遊轉型升級，實行雙線發展策略，一方面繼續經營主要航線，另一方面啟動了向藍色海洋旅遊的轉型工作，以抓緊港珠澳大橋未來建成的機遇。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受多重不利因素影響，客輪公司經營形勢面臨挑戰：(1)因寒潮、大霧及暴雨雷暴雨等極端惡劣天氣輪番頻繁襲擾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珠江口水域影響旅客出行安排，使客輪公司的航行安全、經營經受了嚴峻挑戰，停航班次超過400班次，由於天氣因素而導致客流量減少；(2)中國經濟依然處於下行週期，國民可支配收入減少，旅遊、購物意願降低，對客輪公司的影響更為明顯；及(3)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政府收緊部分自由行簽注政策的影響，赴港內地旅客持續減少。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客輪公司經營之珠海九洲港往來香港（包括香港機場航線）之客流量約為2,105,000人次，較去年減少約3.7%。全年，客輪公司佔粵港航線總量47.46%，所佔份額同比上升1.96%，繼續領跑粵港水路市場。蛇口線全年完成客運量943,000人次，減少約2.8%。珠海多條海島線全年完成客運量995,000人次，減幅約15.8%。客輪公司各條航線客流量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海島線客流量降幅最大，但由於其佔總量比重不大，對整體影響有限。

二零一六年，客輪公司強化信息互通，不冒險開航，適度地處理安全與生產關係，在保證安全的前提下盡可能地滿足旅客出行需求，連續九年榮膺中國航運界安全生產最高榮譽的「安全誠信公司」，亦是國內唯一一家連續九屆獲此殊榮的高速客輪企業。

為了抓緊外部發展機遇，實現「九洲藍色幹線」品牌走出去的戰略目標，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珠海海昌投資有限公司（「海昌投資公司」）（客輪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湖南龍驤橘子洲旅遊服務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及其他方共同出資成立的湖南九洲龍驤水上旅遊客運有限公司（「長沙合營公司」）圓滿完成整合中國湖南湘江水上客運資源，成功控制了湘江水上旅遊這不可複製的優質戰略資源。於二零一六年，長沙合營公司舉行豪華遊船湘江首航暨公司品牌「橘洲之星」發佈儀式，正式開啟湘江水上旅遊新紀元，為長沙水上旅遊打造新的品牌和亮點。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與中交海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中交建公司」）訂立一份海南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海南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在中國海南和廣東地區的海上旅遊和交通合作項目（「海南項目」）。於二零一六年春節期間，雙方試營運該項目，得到了合作夥伴的高度肯定。此外，就項目資源、碼頭選址等事項與相關政府部門落實方案及開工建設，為海南項目後續開發建設及雙方深層合作奠定了良好基礎。有關海南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的公告。

1.2 藍色海洋旅遊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儘管受珠海市道路改造工程和經濟大環境影響，整個經營環境相對比較嚴峻，珠海市九洲郵輪有限公司（「九洲郵輪公司」）積極拓展長隆度假區旅行團的客輪航線船票的分銷管道；加大廣告投放力度等宣傳措施；調整市場策略和強化管理等措施來降低營運成本；及開發新產品爭取增強公司的產品吸引力。於本年內，九洲郵輪公司共接待遊客480,000人次，減少約11.7%。

由九洲郵輪公司成立的珠海九洲船員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培訓中心」），經過兩年時間的籌備，拿到國家海事局頒發的培訓資質證書。培訓中心的經營情況已步入正常經營軌道，將成為新的利潤增長點。

為了深入貫徹「藍色海洋旅遊」戰略，打造與海洋產業相關的業務板塊，於二零一五年，客輪公司與珠海市桂山鎮人民政府訂立一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桂山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珠海市桂山島可能合作投資建設、營運特色文化產業及民宿旅遊產業的項目（「桂山島項目」）。桂山島項目的民宿改造基本完成。目前，由珠海度假村酒店派遣的工作人員上島，開始籌備開業事宜。此外，客輪集團為加快桂山航運綜合體項目，啟動了地塊規劃論證及請示列入區政府重點項目。桂山島項目是客輪集團紮根海島建設、進行轉型升級的開篇之作，對向「藍色海洋旅遊」產業鏈延伸具有重要意義。有關桂山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五年，海昌投資公司與珠海國有企業下屬企業訂立一份前期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於中國珠海市開發「珠海帆船驛站項目」。該項目將包括海上運動（包括但不限於帆船、遊艇、皮劃艇、摩托艇）及經營海洋餐廳、海洋文化紀念館等。於本年內，項目工程及經濟可研報告基本定稿。海昌投資公司正在積極與對方溝通，力爭解決工程技術上的問題。珠海帆船驛站項目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

2. 綠色休閒旅遊及複合地產

2.1 珠海度假村酒店

珠海度假村酒店有限公司（「珠海度假村酒店」）（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連續十年榮獲「廣東省誠信示範企業」，順利通過全國服務質量示範點省級驗收組的檢查，並派出酒店代表隊榮獲「廣東省餐飲行業職業技能比賽」多項大獎。為了在酒店行業日益競爭激烈的經營環境下尋求突破與發展，珠海度假村酒店對酒店產品重新定位進行了研討，站在市場需求的角度明晰酒店總體及板塊定位，將酒店產品進行細分和歸類，對產品進行創新設計，為探尋酒店可持續發展提供了方向及目標。客房方面，面對整體市場環境惡化、行業競爭更加激烈、酒店整體改造等困難，珠海度假村酒店以「全國帆船錦標賽」及「第十一屆國際航展」大型賽事接待為契機，加強線上推廣力度，增加網絡訂房。餐飲方面，珠海度假村酒店成立餐飲營銷中心，負責制定營銷策略，充分利用微信平台，推出中西餐各種營銷項目及大力拓展婚宴市場，留住舊客戶，開拓新客源，同時也保持了珠海度假村酒店品牌在市場的活力。珠海度假村酒店亦緊跟時代步伐，堅持與市場需求對接，傾力打造「智慧酒店」項目，旨在滿足客人住店期間對網絡和資訊等方面的高度需求，為客人提供高效、優質的生活資訊和服務資訊，提高體驗滿意度及為經營收益帶來提升。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珠海度假村酒店分類收入為港幣170,000,000元及錄得分類盈利港幣10,400,000元。珠海度假村酒店於年內之平均入住率為約59.3%，而平均房價與去年比較提升1.8%。

2.2 新珠海度假村酒店項目（「新酒店項目」）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珠海九洲置業開發有限公司（「九洲置業開發公司」）作為新酒店項目的投資、開發主體，積極進行開發建設工作。第一期新建酒店（「新建酒店」）及運動館按計劃有序進行，新酒店主體已完成封頂，並開始酒店樣板房間裝修工程。

第二期辦公綜合體項目（「辦公綜合體」）已順利完成了建築設計國際招標工作。辦公綜合體項目設計盡顯地域特質，與新建酒店遙相呼應，預計建成後將會大大提升珠海度假村酒店以及九洲港片區的商業價值。辦公綜合體的商業策劃也在同步進行中，對項目發展思路及方向進行了研究，同時與多家數字媒體創意公司就新酒店項目推廣的概念、方式等相關事項進行洽談。

2.3 圓明新園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圓明新園累計接待遊客3,510,000人次，與去年相比下降3.6%。圓明新園收益則錄得約29.4%的增加，主要是比去年增加了部分景區出租，增加了租金收入；對外演出收入增幅較大，均比上年有所增加所致。圓明新園在成本控制上取得了較大的成績，通過人力配備改革，削減人力成本、控制園區的維修費用等一系列措施，使成本費用比去年降低。

經過多年的運作，圓明新園已成為珠三角地區久負盛名的大型商業及公益活動舉辦地。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圓明新園共承辦了多場次大型活動，包括「皇家婚禮」、「大學生音樂節」、「國際美食節」及「萬聖節」，取得了較好的經濟收益和社會效益。演藝一直是圓明新園的核心品牌和優勢，一方面加快推進演藝隊伍改革，另一方面調整演出定位，打造更加符合市場需要、群眾喜聞樂見的文化演出內容。圓明新園堅持打造自身演藝品牌的影響力，主動實現演藝資源的向外輸出。繼去年與湖南省澧縣城頭山景區開展合作後，本年內，推進及落實與江蘇薑堰溱湖風景區的演藝輸出合作。

2.4 湖南城頭山管理項目

本集團按照管理、投資、智力「走出去」戰略，於二零一五年，珠海九洲景區管理有限公司（「九洲景區管理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湖南城頭山建設開發有限公司（「城頭山開發公司」）簽訂管理協議（「管理協議」），並派出由景區管理業務骨幹組成旅遊景區籌備工作組進駐湖南澧縣，為中國湖南省城頭山若干旅遊景區（「城頭山景區」）提供市場策劃及營運管理服務。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所託管的湖南省澧縣城頭山旅遊景區，已開始試營業，標誌著圓明新園景區管理輸出成功踏出重要的一步。有關管理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同時，已作前期考察的韶關、江蘇等旅遊景區負責人紛紛回訪九洲景區管理公司，就下一步合作進行了更深入的洽談，為未來的管理輸出合作打下良好的開端。本集團將持續通過輸出豐富景區管理經驗的輕資產輸出方式，用開放的方式做格局，做市場，爭創管理輸出品牌企業。

2.5 夢幻水城

夢幻水城於二零一六年之入場人數約367,000人次，與去年相比增幅為13.1%。遊客滿意度在三大網站（美團網、同程網、大眾點評網）評價均達到四星以上。二零一六年，夢幻水城連續六年被評為游泳場所衛生A級信譽單位，水質持續保持優秀；榮獲港澳地區最受歡迎水上樂園金獎。二零一六年夏季以來，連綿的雨水及頻繁的雷暴雨等惡劣天氣嚴重影響了入園客流及營業收入，夢幻水城實時調整營銷策略。借助開園及全新進口合家歡滑道的啟用啟動家庭年卡搶購、借助節點開展促銷等方式，有效地聚攏了人氣，最大限度的創造了收益。

2.6 九洲·綠城－翠湖香山項目（「翠湖香山項目」）

珠海九控房地產有限公司（「珠海九控房地產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全力開發翠湖香山項目。在由新浪樂居主辦，中國房地產測評中心協辦的「3.15樓盤品質測評」活動中，榮獲「3.15品質樓盤」大獎；2016騰訊房產「中國好房子」評選推薦樓盤；2016房掌櫃「中國掌櫃風雲榜（珠中）十大營銷事件」及「中國掌櫃風雲榜（珠中）十大社會責任企業」等榮譽獎項。

二零一六年，珠海九控房地產公司的第一期別墅項目的交付工作正常進行。第二期高層項目所有樓棟都已經實現銷售並已經全部封頂，並正陸續移交給精裝隊伍開展精裝修施工。第三期別墅項目是翠湖香山項目體量最大、產品最豐富、配套最完善的核心項目，已封頂八棟。小鎮中心已經進入設計階段，建設工作節點正常推進當中。第四期法式別墅項目已取得施工證，樁基工程及地下室工程全面完成，部分樓棟可達到封頂。

2.7 珠海翠湖高爾夫球會（「翠湖球會」）

由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珠海國際賽車場高爾夫俱樂部有限公司經營的翠湖球會，針對經營形勢的不利局面，通過調整營銷策略，加上由國際頂級球手「大白鯊」Greg Norman先生參與設計的諾曼高爾夫球場的吸引力，逐步扭轉了經營業績下降的趨勢，二零一六年接待38,000打球人次，成功舉辦十五場賽事活動，其中「九洲·綠城－翠湖香山杯」二零一六海南公開賽全球推廣賽（廣東站）暨翠湖諾曼球場一周年紀念賽的成功舉辦，贏得了客人廣泛讚譽和業界良好的口碑，為舉辦全國甚至國際高規格賽事積累了經驗。

3. 公用事業及金融投資事業

3.1 九洲港客運碼頭

珠海九洲港客運服務有限公司（「九洲港公司」）經營的珠海九洲港客運碼頭（「九洲港」）設施使用之經營收益錄得減少約8.7%，主要原因在於赴港內地旅客持續減少。

九洲港公司通過價高者得的競爭性談判方式，合法、合規地確定廣告承包商，通過瞭解市場、設置較高的條件、競爭性談判等手段，提高了資源的租金收入。於二零一六年，為了完善九洲港「海陸空」一站式無縫對接服務，方便旅客快捷前往周邊城市，九洲港開通至東莞、常平、樟木頭和斗門的汽車直達班線，進一步增強了九洲港的吸引力和覆蓋範圍。九洲港公司持續拓展微信平台的增值服務，如移動Wi-Fi出租、廣告業務；利用微信平台進行各式各樣的購票推廣活動；現九洲港微信粉絲接近二十萬人。此外，九洲港公司積極配合珠海市政府推進實施境外旅客離境退稅業務，九洲港口岸成為珠海首家試點口岸。

3.2 城市能源供應

珠海九洲能源有限公司（「九洲能源公司」，前稱珠海九洲船舶燃料供應有限公司）（客輪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積極主動把握市場走勢，大力拓展業務範圍，實現成品油銷售量57.8萬噸，較去年提升87.6%。九洲能源公司轄下的珠海九洲港加油站有限公司、珠海市石花東度假村加油站有限公司與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及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石化」）的合作經過時間和市場檢驗，服務意識與服務水平有了明顯提升，銷售量與市場佔比增幅也十分明顯。兩個油站銷量分別為11,300噸和4,800噸，各自與去年同比增加109%和97.2%。

二零一六年，九洲能源公司的批發業務呈井噴式增長，兩個油站營業收入也都保持較大增幅，九洲能源公司的業務量、營收及利潤呈高速上升態勢，總體經營業績喜人。批發業務的快速放大雖然為整體營收作出了較大的貢獻，但碼頭及加油站的毛利率遠遠高於批發業務；且批發業務快速放大的同時，內部管控及財務風險同時增大，九洲能源公司積極在批發業務中，加強風險控制。

於二零一五年，九洲能源公司亦實現「走出去」戰略，與合作方簽訂一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韶關框架協議」），在中國韶關合作開發、營運能源供應項目。於二零一六年，該項目已完成規劃設計、提交了設計草圖，繼續推進該項目。有關韶關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的公告。

3.3 金融投資事業

本公司與陝西金開貸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議（「金開貸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共同出資成立珠海九洲金開貸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九洲金開貸公司」），逐步培育金融資訊服務及互聯網中介服務。九洲金開貸公司主要負責透過金開貸金融服務網上平台（「金開貸平台」）實行眾籌而提供金融代理服務：(1)為潛在投資者登記為金開貸平台的會員登記服務、(2)於金開貸平台發放與眾籌相關的資料、(3)提供技術支援、(4)通訊服務、及(5)必要時凍結資金、付款及資金轉移服務（統稱為「金融代理服務」）。有關金開貸合作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九洲金開貸公司與珠海九控投資有限公司（「珠海九控投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珠海九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珠海九洲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兩份代理服務協議，內容有關九洲金開貸公司向珠海九控投資提供金融代理服務，以透過金開貸平台實行眾籌。有關金融代理服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的公告。

九洲金開貸公司牽頭發起成立珠海九洲互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聯網合營公司」）有助本集團(1)設立數據平台，推進「產業+互聯網+創意金融」業務模式嶄新發展；(2)為多個業務分部擴展客戶群及整合客戶信息，推進金融產品創新；及(3)擴展互聯網金融戰略發展，並提升產業鏈的協同效應，完善整體生活旅遊體驗。有關互聯網合營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上海悉地工程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CCDI」）及深圳市聚橙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聚橙網絡」）連同本公司及CCDI，統稱「訂約方」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有意發揮訂約方各自的優勢、資源及專業知識，包括CCDI在對城市建設和開發領域的管理經驗及專業知識，聚橙網絡在文化演藝的技術與專業知識，以及本公司在旅遊地產方面豐富的資源，因而可能有利於訂約方的業務發展。有關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

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風險管理體系，該體系涵蓋公司戰略、營運、財務等各個環節。在未來發展中，本集團將高度關注以下風險事項及不明朗因素並積極採取有效應對措施。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1. 市場競爭風險

風險分析：由於港珠澳大橋將開啟來往珠海與香港的陸路交通，使客輪公司來往珠港的市場競爭增加。此外，由於近年來，燃油供應市場變化萬千、令到市場競爭更加激烈，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

應對措施：引導本集團業務向多元化方向發展，以減少對香港航線的依賴；投資發展部定期收集及整理市場數據，作全面分析，並報告董事會，提前採取措施應對市場競爭為本集團帶來的挑戰；及進一步明確未來主業務方向，並加強未來主業務的行業研究與產品研發。

2. 投資決策風險

風險分析：本集團在投資項目（如度假村、房地產開發或收購）、物業、固定資產時，相關項目進行的可行性評估可能對市場的預測並不準確，或項目投入未能與未來市場的需求互相匹配，將大大增加項目自身的不確定性，並造成項目後期運作的失敗，對本集團的經濟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

應對措施：本集團成立項目立項審核工作小組和項目風險控制工作小組對投資項目進行討論及審批；組織專業團隊對可研報告評估；可研報告除了基本的元素如項目成本預算、預期收益、年期等，應包括情況分析（最好／最壞情況的預算）、應急方案等以應付在投資項目期間突如其來的變化。

3. 人力資源風險

風險分析：本集團在人力資源的統籌規劃上，未能制定和實施有利於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人力資源戰略和人力資源規劃，或者未能在發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環境等方面持續提供具有競爭力的待遇和激勵機制，造成合資格員工以及管理人員人才隊伍的不穩定等，無法獲得滿足本集團經營管理所需的人力資源，阻礙經營和戰略目標的達成的風險。

應對措施：本集團在企業內部培養管理人才，提供進升機會，如競聘、大學生實習生計劃；推進市場化薪酬對標工作，定期與行業薪酬作比對，設計激勵機制，將短期激勵與長期激勵相結合，建立高層管理人員對本集團長期發展的貢獻；人力資源應與本集團發展戰略相適應；及不斷拓寬招聘渠道，建立健全管理人員引進、培養、調配、晉升的管理機制及完善管理人員的正常流動和退出機制。

4. 整體環境風險

風險分析：近年來，全球經濟的不景氣，以及中國經濟放緩，若國內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應對措施：本集團委任專員跟進政治經濟環境變動、瞭解最新的環境與國內政策的變化及收集可能影響將來政策發展的消息；定期召開商業環境變動研討會並商討相關的策略，考慮潛在商業環境變動的影響，並預估引發變動發生的可能性及在必要時採取相應預防措施；及定期跟進會議討論定下的措施的實施情況。

5. 戰略規劃風險

風險分析：缺乏戰略規劃或未能制定清晰的集團發展戰略規劃，或對戰略目標理解存在偏差，導致企業資源浪費或發展戰略難以實現的風險。

應對措施：本集團及時調整發展戰略供董事會審批，制定發展戰略後，應委任專員負責監控發展戰略的實施進度及成果。發展戰略計劃應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任何變化或行動已更新於發展戰略計劃中。

未來展望

本集團在二零一七年，將繼續執行「上山、下海、請進來、走出去」的發展戰略，以打造完美旅居產業鏈為抓手，積極實施多元化經營戰略，做大做強九洲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綠色休閒旅遊及複合地產、公用事業等業務板塊，做穩做優現代金融業務板塊，充分利用粵港兩地資本市場，將本集團打造成為產融結合、具有強大投融資能力的現代多元化集團公司。新的一年，本集團將加強以下三大業務板塊的投入與管控：

1. 九洲藍色幹線及藍色海洋旅遊

市場營銷方面，為應對港珠澳大橋的建成，客輪公司加大常客計劃的宣傳推廣力度，穩固常客市場；聯合香港機管局，舉辦香港航空公司上游值機推介會，積極爭取在粵西地區開通香港機場候機樓，力促機場航線客流增長。同時，透徹落實「藍色海洋旅遊」戰略，全力構建集「旅、運、遊」一體的九洲藍色幹線綜合平台：(1)推動落實與中交建公司的海南項目，與三亞市政府共同推進三亞灣水上旅遊資源的整合工作；(2)啟動桂山島項目示範單位營運，完成項目範圍內的物業租賃和整合工作；及(3)完成「珠海帆船驛站」項目與合作方合資工作，並啟動項目建設審批、施工建設等工作。九洲郵輪公司在開通的「環珠澳海灣遊」之橫琴灣休閒遊，香洲港至九洲島的休閒遊航線的基礎上，計劃開通灣仔旅遊碼頭至九洲港的休閒遊航線，通過航線的無縫對接，「環珠澳海灣遊」各個節點可以組合多條線路，不同遊客可以選擇不同的線路遊玩。培訓中心將加大船員培訓中心遊艇操作培訓班的開班頻率，在條件允許範圍內，增加船員培訓中心資質範圍，提升市場競爭力。

2. 綠色休閒旅遊及複合地產

珠海度假村酒店對酒店餐飲、客房、康樂、洗滌、婚慶、家政、旅行社等產品進行整合，打造統一微信宣傳平台，逐步實現智能化管理目標。同時，全力發揮「智慧酒店」項目作用，搭建「互聯網+信息」平台，發展壯大珠海度假村酒店各業務，打造新的經濟增長點。項目建設方面，配合本集團全力推動酒店改造提升項目進程；完成餐廳改造裝修、別墅房間翻新等項目。九洲置業開發公司嚴格按照規範要求進行施工作業，確保在各項工程保質保量完成，堅決杜絕各類安全生產隱患，全面推進第一期新建酒店及運動館項目室內裝修工作，繼續推進第二期辦公綜合體項目商業策劃、開工建設。

圓明新園在演藝合作上，先後與多個演出項目團隊洽談合作引進事宜，接下來將繼續利用圓明新園藝術團和劇場的優勢資源，主動走出去、積極請進來，同步推進演藝輸出、商業演出及演藝劇目引進等項目，探尋演藝產品和合作模式多元化的新模式。園區景觀是圓明新園差異化優勢所在，下階段將繼續實施園林景觀打造，並著手開展AAAAA景區的創建工作。九洲景區管理公司將充分發揮豐富的景區管理及水上樂園管理經驗，積極跟進湖南省澧縣城頭山項目及江蘇薑堰溱湖項目，推動景區輸出管理業務的發展，爭創管理輸出品牌企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九洲景區管理公司與城頭山開發公司簽訂合資協議（「城頭山合資協議」），建議成立擬名為湖南九洲城頭山旅遊發展有限公司的合營公司於城頭山景區從事打造成為國家級旅遊示範基地、國家AAAAA級旅遊景區、國家級研學旅遊示範基地。有關城頭山合資協議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刊發之公告。夢幻水城繼續落實更新項目工作，保證螺旋滑道更新項目和其他設施更新在新經營期投入使用；同時進一步探討將中藥谷等納入統一經營、擴大夢幻水城規模的可行性。

隨著翠湖香山項目建設的逐步推進和產品的逐步交付，凸顯項目價值的教育、商業等配套的招商工作正加緊進行。珠海九控房地產公司將努力，在電影院、超市、酒店、書店等相關品牌的引進方面進行談判，開放會所、咖啡吧、餐廳及零售。招商工作的落實，將為翠湖香山項目品牌打造和後期產品營銷，提供良好基礎。翠湖球會經營的諾曼高爾夫球場保養品質的提升是主要任務，同時，園林景觀也需要不斷完善，循序漸進地引進高規格賽事，引導球場保養品質和運作管理水平的提升，引導翠湖球會的管理跟國際接軌。

3. 公用事業及金融投資事業

九洲港公司採用向海域要空間的方式著手九洲港突堤碼頭擴建工作。相關工程現正緊鑼密鼓開展工程可行性研究、投資備案、報建等前期準備工作。此外，充分利用九洲港公司微信粉絲資源，加大在客戶服務、資源利用等方面的開發力度，拓寬營銷渠道。

九洲能源公司將加快推進加油站戰略合作項目，相關手續正有序進行中，利用與中石化、中石油兩大世界品牌的合作機會，主動推進加油站經營模式的進一步優化，深入挖掘經營潛力，力求有效提升利潤率；繼續穩健開展前景可期的成品油批發業務。

九洲金開貸公司在兼顧本集團內部、外部相關資源運作，將重點做大供應金融、九洲互聯網大數據平台（「九洲範」）、九洲創客港，廣泛開拓外部業務、強化自有品牌建設，成為涵蓋多個業務單元專注於互聯網金融服務的專業企業。借助九洲範新平台為本集團內各個傳統產業成員提供互聯網營銷宣傳、互聯網產品銷售、互聯網數據應用、信息系統優化等服務，推動本集團內成員產業網絡化、網絡金融化，提升行業盈利水平。此外，九洲金開貸公司發起籌備九洲創客港，以「互聯網+孵化+投資」的新型孵化方式，構建全要素、低成本、開放性的創新孵化服務平台，打造線上線下一體化的「創客生態圈」。

除了加強三大業務板塊的投入與管控，我們訂立了四大重點工作：

1. 投資工作

本公司加強完善項目庫及投資後管理工作，建立多部門聯動的投資後管理體系，持續性瞭解狀況、重大進展等，針對項目的具體情況提出針對性的建議。

2. 財務工作

本公司積極加強融資管理，包括但不限於翠湖香山項目、新酒店項目及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會積極聯繫金融機構，拓寬融資渠道，提供最優融資方案，保障本公司項目順利進行，降低財務開支。

3.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

完善對本集團成員公司績效考核管理制度，組織定期的經營分析會議。以推廣實施內部監控制度彙編為基礎，加強對本集團成員公司風險管理及內控體系建設。

4. 人力資源工作

推動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人力資源共享，積極探索、完善外派人員管理模式，全面推行定期相結合的績效考核機制。

有關本集團所支付誠意金之爭議最新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與一名可能賣方（「可能賣方」，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訂立意向書（「意向書」，經修訂及補充），內容有關可能收購一間公司（「目標公司」）80%已發行股本。目標公司當時擁有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根據意向書，本公司向可能賣方支付誠意金（「誠意金」），金額為人民幣26,000,000元。有關誠意金之退款以（其中包括）可能賣方就目標公司若干股份給予之若干質押（「股份抵押」）及由可能賣方擁有及控制之公司所簽立之貸款轉讓作為抵押，兩者均以本公司為受益人。

在對目標公司進行詳細盡職審查後，本公司無法與可能賣方就建議收購之條款達成協議，故本公司決定不再進行建議收購，而意向書亦因而終止。然而，可能賣方拒絕向本公司退回誠意金。因此，本公司就誠意金退款對可能賣方提出法律訴訟。就此，本公司亦已根據股份抵押委任接管人（「接管人」）。

該案件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在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進行審訊。判決（「原訟法庭之判決」）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作出宣讀，而原訟法庭之判決書面理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頒下。原訟法庭之判決為本公司獲判勝訴。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可能賣方及關連人士（「上訴人」）已申請就原訟法庭之判決提出上訴。上訴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在上訴法庭舉行聆訊，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頒下判決（「上訴法庭之判決」）。除頒令本公司獲付港幣30,000,000元（而非人民幣26,000,000元等值之港幣）連同按香港銀行最優惠借貸利率計算由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期間之利息，以取替原訟法庭之判決頒令外，上訴被駁回且本公司毋須支付法律費用，原訟法庭之判決則維持不變。

上訴人再無就上訴法庭之判決提出上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取合共約港幣40,800,000元的款項，達成部分上訴法庭之判決，當中包括(1)悉數支付誠意金連同利息；及(2)支付部分上訴人須支付予本公司之協定法律費用連同當中利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進一步收取合共約港幣2,200,000元的款項，作為上訴人須支付予本公司之部分協定法律費用連同當中利息。本公司即將評估根據原訟法庭之判決及上訴法庭之判決針對上訴人之損害賠償。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與其法律顧問安排進行評估損害賠償聆訊。

本公司獲知會可能賣方已於中國就承擔個人責任之接管人出售間接屬於目標公司之若干資產展開法律訴訟。該等訴訟之判決乃於首次判決時以接管人獲得勝訴，而可能賣方的上訴亦被駁回。

本公司亦獲知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目標公司於香港對接管人展開訴訟，以收回上述出售目標公司的資產之損失。

就本公司目前所知悉，本公司並未牽涉為任何該等對接管人所展開訴訟之有關方。然而，本公司不能排除其後可能會牽涉成為任何該等訴訟之有關方。本公司收到接管人就因未能根據股份抵押行使其權力而須承擔的若干負債（包括法律費用）而向本公司索取彌償之要求。誠如本公司法律顧問告知，接管人尚未證實其向本公司索取有關彌償的要求為有效，因此，本公司相信目前毋須就有關事項作出撥備。

有關上述事宜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的年報及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密切監察事態發展。倘有需要時，本公司將刊發公告知會股東及投資者任何重大發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除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1)就收購南迪綜合發展有限公司及南迪高爾夫俱樂部有限公司（「南迪高爾夫」）發行之承兌票據（「承兌票據」）；(2)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的認購協議，向PA Bloom Opportunity III Limited及Prominent Investment Opportunity IV Limited發行總價值為港幣500,0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及(3)獲得為支付翠湖香山項目餘下地價之融資外，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主要往來銀行提供銀行借款及最高達港幣二十億元之定期貸款融資（「銀團貸款融資」）作為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已與馬來亞銀行（「馬來亞銀行」）及另外九家銀行作為貸款人（「貸款人」）簽訂融資協議（「銀團貸款融資協議」），據此，相關貸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銀團貸款融資，貸款期由訂立銀團貸款融資協議日期起計為期四年。銀團貸款融資為有抵押，並以浮動利率計算。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自銀團貸款融資提取港幣二十億元。有關銀團貸款融資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港幣2,327,8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72,900,000元），當中約港幣1,851,4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82,400,000元）以人民幣計值，約港幣476,4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0,500,000元）以港幣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帳款為港幣116,1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1,800,000元）。應收貿易帳款減少主要由於城市能源供應分類內的燃油批發業務相關的應收貿易帳款有所減少所致。

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約為港幣8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00,000元），全部以港幣計值為港幣8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00,000元）。按公平價值衡量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證券包括某些香港上市證券。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短期可供出售投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900,000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以及來自一名主要股東的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為港幣3,325,7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76,500,000元）。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27（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2）。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工程款項、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應付一名主要股東及關連公司款項以及來自一名主要股東的貸款減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2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及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1,368,6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70,1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結欠為港幣2,655,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824,100,000元），其主要包括(1)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最後到期之本金額人民幣500,000,000元；(2)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最後到期之本金額港幣2,000,000,000元；及(3)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最後到期之本金額人民幣100,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根據承兌票據之未償還金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3,7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金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2,100,000元）。可換股債券已經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完全贖回。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概無接獲就有關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兌換權之任何兌換通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為止，並無認股權證持有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之認購協議行使認股權證（「認股權證」）。

僱員數目及薪酬

於年末，本集團約有2,329名僱員。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我們的整體員工成本約為港幣304,200,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17,300,000元）。

本集團實施及維持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根據計劃，本集團參考退休僱員退休時的職位向彼等支付退休款，直至彼等離世為止。提供該等退休後福利的預期成本按單位貸記法釐定及確認，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包括貼現率、僱員流失率及死亡率等。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最近一次精算估值是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Milliman Private Limited的精算師Danny Quant（英國精算師（FIA））進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界定福利責任總額約為港幣115,7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3,700,000元）。

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標準、個別員工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及每年檢討一次，其中若干員工可獲佣金及購股權。為保留高質素僱員，除底薪外，本集團亦會視乎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而提供酌情花紅、並給予公積金或強積金供款，及專業進修／培訓津貼等員工福利。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兩仙，總額為港幣28,556,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8,556,000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三仙，總額為港幣42,834,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派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本集團若干物業買家的按揭融資金金融擔保的或然負債約為港幣2,381,900,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802,900,000元）。除上文披露之該等金融擔保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上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未來展望」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向獨立第三方（「第三方」）抵押（連同本公司就部分償還責任提供的擔保）包含於在建物業之總帳面值約為港幣2,772,700,000元之翠湖香山項目地塊S1之土地使用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395,100,000元之翠湖香山項目地塊S1、S2及S4之土地使用權），以根據（其中包括）珠海九控房地產公司與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之貸款及抵押品協議，自該第三方取得最多約人民幣500,000,000元之貸款。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於承兌票據項下的還款責任已向龍峻有限公司（「龍峻」）以兩股南迪高爾夫普通股（「南迪高爾夫股份」）（為南迪高爾夫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抵押（「南迪股份抵押」）。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九洲旅遊地產有限公司（「九洲旅遊地產」）（作為抵押人）與龍峻（作為承押人）訂立解除股份抵押契約，解除南迪高爾夫股份抵押及南迪股份抵押項下之抵押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就銀團貸款融資項下的還款責任向銀團代理行（代表貸款人）以15,600股九洲旅遊發展有限公司（「九洲旅遊發展」）普通股及100股九洲旅遊地產普通股（為九洲旅遊發展及九洲旅遊地產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本公司一個銀行帳戶作為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大部分集中在中國內地，主要收益及成本均以人民幣或港幣計值。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幣計值。管理層預期不會有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正式的對沖政策，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衍生交易以對沖外匯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合共為1,427,797,174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7,797,174股），而股東權益則約為港幣2,048,6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32,000,000元）。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本集團股東權益下降乃主要由於以下兩項因素：(1)由於人民幣兌港幣貶值，導致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約為港幣211,900,000元，於本年間其他全面虧損確認；及(2)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已派股息港幣28,6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仍有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之認購協議，每份認股權證發行價為港幣0.023元之30,000,000份未行使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建議支付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末期股息每股港幣兩仙（「二零一五年股息」）。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支付二零一五年股息。鑒於宣派二零一五年股息，根據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各自之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由每股港幣1.45元調整至港幣1.42元；及認股權證之認購價由每股港幣1.75元調整至港幣1.72元。有關調整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及認股權證之認購價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接獲就有關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兌換權利之任何兌換通知，亦無接獲就有關行使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利之任何認購通知。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通過普通決議案採納。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僱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按行使價每股港幣2.01元向合資格承授人授出合共79,600,000份購股權，包括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承授人」），主要目的為向承授人提供鼓勵或獎賞。該次授出購股權令承授人可認購本公司之股本內合共79,6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新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內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乃使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型釐定，金額約為港幣3,800,000元，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內本集團損益帳支銷。有關資料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的年報。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通過一項決議案，受制於及待相關承授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有權利代表相關承授人行使相關未行使購股權的人士（「有權利人士」）同意及接納註銷所有或有關指明數目的合共79,600,000份購股權（「未行使購股權」），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無償註銷。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根據相關承授人或有關權利人士同意及接納建議註銷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的函件後，承授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79,600,000股新普通股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無償註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所持有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並無所持有投資、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主要股東的特定履約責任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馬來亞銀行及其他貸款人簽訂銀團貸款融資協議，以此提供最多為港幣二十億元的四年期銀團貸款融資。根據銀團貸款融資協議，本公司（其中包括其他條款及條件）已向貸款人作出契諾及承諾如下：(1)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少30%繼續由珠海九洲控股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2)珠海九洲控股繼續是本公司的單一最大實益股東；及(3)珠海九洲控股對本公司有管理控制權。有關銀團貸款融資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所有董事已於本公司作出個別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為釐定有權收取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上述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企業管治

除守則條文A.4.1項下所載者外，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在各其他方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該條文要求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及須接受重新選舉，而本公司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偏離的原因是所有該等董事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一次，因此，倘任何一名董事並非每三年獲重選一次，其必須退任並被終止任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其中包括其他職責及職能）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何振林先生（主席）、許照中先生及朱幼麟先生。本集團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內的初步業績公告所包含的數字已經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與本集團該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草稿所載金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所作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聲明。

刊登二零一六年年報

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之年報（包含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相關資料信息）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0908.hk刊登，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鑫先生、周少強先生、金濤先生、葉玉宏先生及李文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拿督威拉林福源（林承利先生為其替任人）、王喆先生及郭海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朱幼麟先生、何振林先生及王一江先生。